

附件 6

《杭州市中级职称评审表》—非网页填部分

申报评审委员会名称：杭州市律师专业人员三级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姓名	梅其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 年 1 月
一、专业理论水平					
详见《浙江省律师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条件（试行）》第九条					
具备本条第（三）款第 1 项、第 2 项之情形。					
列举符合上述要求的实例： 2011 年 2 月，我拟写的业务论文《论律师事务所的兼并》，入编由群众出版社出版的《律师名策论辩与实务研究》第二辑上篇律师实务研究中。该文是我根据自己担任多年律师事务所主任的亲身体会，认为影响律师事业发展的一个主要因素是律师事务所中存在的整体素质与个体素质的共同提高问题，而要促成二个素质提高在于改善环境，改善环境必然要通过兼并律师事务所，优胜劣汰，兼并律师事务所的法律特征等方面加以阐述。					
二、著作论文					
详见《浙江省律师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条件（试行）》第十二条					
具备本条第（三）款第 2 项之情形。					
列出具备上述要求的具体条款，并举实例： 1998 年 10 月，我独自拟写的业务论文《浅析企业法律顾问业务滞后的原因和对策》，被中南政法学院《法商研究》编辑部录用，收录入《通向 21 世纪的中国法治之路》大型论文集，荣获二等奖。					

三、专业工作经历与能力

详见《浙江省律师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条件（试行）》第十条

具备本条第（三）款第 1 项、第 2 项、第三项之情形。

列出具备上述要求的具体条款，并举实例：

我自 1995 年 10 月 17 日起任职四级律师以来认真办案，积累经验，不断学习，能理论联系实际，灵活解决办案中的较疑难问题，做到每个案件必须准备代理词或辩护词，基本准确运用法律法规，业绩效果较好，并能完整地装订、归档已办结的案卷。

四、专业技术工作业绩

详见《浙江省律师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条件（试行）》第十一条

具备本条第（三）款第 6 项之情形。

列出具备上述要求的具体条款，并举实例：

我能做到诚信执业，依法办案，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几十年来无一件承办的案件被当事人投诉，2007 年 6 月我荣获浙江省司法厅、浙江省律师协会颁发的“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

五、成果（荣誉）清单									
论文著作情况	论文（著）名称	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刊号及刊期		发表时间	本人排名	备注	
	《浅析企业法律顾问业务滞后的原因及对策》	1998 年 10 月		中国青年出版社大型论文集《通向 21 世纪的中国法治之路》		1999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第一名		
科研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起止年月		金额（万元）	本人排名	是否结题	
	/	/		/		/	/	/	
获奖及取得荣誉等情况	获奖项目	奖项、荣誉名称和等级		授予单位		获奖时间		本人排名	
	浙江省律师行业辛勤耕耘二十周年	浙江省律师行业突出贡献奖		浙江省司法厅、浙江省律师协会		2007 年 6 月		第一名	
获得专利情况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授权年月	授权单位		本人排名	是否产业化

个人声明：本人上述所填资料均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责任，特此声明！

申报人签名：
 

	评审材料是否 经单位公示	是	公示有 无异议	无	有何 异议	无
单位 评价 意见	（注：单位意见还应包括以下内容：一是职业道德，含工作表现；二是工作能力和工作业绩的评价；三是对评审材料真实性的确认。）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 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 （市）人 力社保部 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评 审 审 批 意 见	
--	--

专家评议组同行专家意见

专业（学科）评议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	------	------	----

--

--

赞成人数

--	--

--	--

评审
组织
意见

经评审，具有资格。

批准文号：杭人社发〔〕号。

主任签字： 评审日期：（盖章）
年 月 日

主任签字：_____ 评审日期：_____（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